漳州市南靖县202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综指〔2024〕8号）、（闽财综指〔2025〕2号）文件精神，县财政按照《关于下达2025年南靖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补助通知》（靖财〔2024〕184号）与《关于下达2025年南靖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第二批项目资金补助分配方案的通知》（靖财〔2025〕104号）文件精神，及时下达分解2025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用款指标合计735万元（其中：南靖县和溪镇兴林路道路改造提升260万元、国道319线（南靖龙山镇段）道路亮化工程（二期）205万元、南靖县书洋镇书洋桥至车田溪岸景观步道工程270万元）同时分解下达项目绩效目标。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实际到位735万元，与年初预算下达的735万元相比，资金到位率达100%，为项目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2.资金执行率：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项目资金共735万元，已投入资金551.64万元，当年度资金执行率75.05%，竣工率100%。项目资金未能全部支付，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项目施工单位未及时报送审材料，无法及时进行结算审核工作，导致后续费用无法及时支出，目前已多次督促项目单位尽快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严格遵循《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制定了详细的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审批流程、监督机制等，确保资金管理有章可循。

2.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虚报冒领等违规现象。所有资金支出均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流向清晰、合规。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国道319线（南靖龙山镇段）道路亮化工程（二期）：提升交通安全。路灯的修建将显著改善夜间道路照明条件，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率，保障行人和车辆的通行安全。特别是在国道等交通繁忙路段，良好的照明设施能够有效降低夜间行车风险。提升交通安全。路灯的修建将显著改善夜间道路照明条件，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率，保障行人和车辆的通

行安全。特别是在国道等交通繁忙路段，良好的照明设施能够有效降低夜间行车风险。推动乡村振兴，助力全域旅游；二是南靖县书洋镇书洋桥至车田溪岸景观步道工程：项目完工后，改善了水环境与岸线生态环境，并且构造了生态廊道。为群众提供安全、舒适的休闲健身空间，满足了群众日常散步、晨练、亲子活动等需求，鼓励户外活动，有助于预防慢性病，缓解心理压力，增强社区凝聚力。步道倡导步行、骑行等低碳出行，减少碳足迹，是建设“健康中国”和“美丽中国”的重要实践；三是南靖县和溪镇兴林路道路改造提升项目，通过“白改黑”及环境整治，显著提升了道路的平整度和耐久性，优化道路整体环境，减少了噪音和灰尘，为群众日常出行提供了更加安全、舒适的交通环境。同时，工程还完善了相关配套设施并对两侧沟渠进行改造，进一步改善了道路风貌，补齐了民生短板，解决了之前存在的一些出行问题，增强了村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这一举措不仅优化了交通条件，也为乡村振兴和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资金目标：当前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735万元，已100%下达到位。

2.项目指标：截止2025年12月31日3个项目已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3.项目质量指标：工程结构安全，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已竣工验收投入使用项目3个。支持其他社会公益类3个，增加公益性项目面积113270㎡，直接受益人数100740人。

2.质量指标

（1）项目规划编制完整性、合规性100%。项目已完成项目发改立项、设计、项目公开招标、合同签订等工作，项目规划编制完整性、合规性100%。

（2）项目验收合格率100%。项目严格按照施工合同要求，安全高质量施工，项目监理方全程跟进监督，施工过程严格按照要求执行，确保合格率100%。

（3）按规定标明宣传标识100%。项目建成后，已在入口处标明“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项目”标识。

3.时效指标

（1）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3个项目已全部竣工验收，完成率100%。

（2）按时上报资金使用情况。我县能定期跟踪项目进度，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度、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定期想上级部门报送资金使用情况。

（3）按时向社会公告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单位按时向

社会公告项目实施情况。当前已在政府采购网公开中标情况。

4.满意度指标

通过对服务对象的问卷调查使用，受益人群满意度85%以上。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主要原因是工程财审结算进度较慢。2个工程竣工验收，竣工率66.67%，另1个工程已在2026年1月份竣工验收。由于施工单位未及时报送审材料，无法及时进行结算审核工作，导致后续费用无法及时支出，目前已多次督促项目单位尽快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下一步改进措施：

当前项目已全部竣工验收，资金执行未全部拨付主要原因是财审未完成。我局将督促项目单位加快财审，缩短流程时间，确保资金能够及时、足额支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改进项目管理、优化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不断提高项目实施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在今后的项目申报和资金分配中，优先考虑绩效评价结果良好的项目和单位。

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将绩效自评结

果在本地区政府网站或相关媒体平台进行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增强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202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的使用过程中，项目在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一如既往地加强资金管理和项目实施，确保公益金的公益属性，使其发挥最大效益，为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附件：漳州市南靖县2025年度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表（汇总）

南靖县财政局

2026年4月23日